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陕卓远绩评字〔2026〕022号

委托单位：陇县财政预算评审中心

评价单位：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陇县林业局

联系电话：0917-3609761

日　　期：2026年6月10日

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陇县林业局：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陕发〔2019〕3号）、《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号）、《陇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5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绩〔2026〕4号）等文件要求，受陇县财政局委托，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6年6月12日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现场，通过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查询账务系统、对比分析、综合研判等方式，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贵单位实施的“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

2.主管部门：陇县林业局

3.预算单位：陇县林业局

4.项目预算：810,779.00元

5.项目内容：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2023对部分节点附属提升完善工程，其中包含：县级机关义务植树36亩、栽植苗木0.826万株；下凉泉村村庄绿化改造提升工程共栽植绿化苗木14050株，建设绿地面积450平方米；胶东卫茅栽植项目共栽植苗木15000株；草花繁育13万株；高速路出入口、关山快速干线、滨河森林公园绿化节点管护面积717亩等项目。

6.预期效益：通过项目的实施，能够完善县城基础绿化服务功能，提升城市绿化环境，改善群众居住环境，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二）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1.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2025年9月11日，陇县财政局以《关于下达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绿化效果提升项目资金的通知》（陇财办资环〔2025〕2号）文件，下达专项资金810,779.00元。

2.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到位资金为810,779.00元，资金到位率为100%。（详见表1）

表1　项目资金预算及到位情况表　　单位：元

指标文号	预算资金	实际到位资金	资金到位率	到位时间
陇财办资环〔2025〕2号	810,779.00	810,779.00	100%	2025.9.11
合计	**810,779.00**	**810,779.00**	**100%**	

（三）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截至评价日，县财政拨付到位资金810,779.00元，项目单位实际支出资金810,779.00元，预算执行率约为100%。（详见表2）

表2　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到位资金	实际支出资金	预算执行率
2023年度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	810,779.00	810,779.00	100%
合计	810,779.00	810,779.00	100%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实施陇州节点提升园林化项目，全面提升陇县城区关键节点的基础绿化、优化城市环境，增强城市综合承载能力，为居民提供更加便捷、舒适、美观的生活空间，推动陇县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助力打造宜居宜业的现代化城市。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依据

1.中、省、市、县现行相关政策文件；

2.陇县财政局相关文件；

3.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资料、项目自评报告、绩效目标表、资金到账及资金支出凭证，验收、审计相关资料，项目实施及管理等相关资料；

4.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问卷等获得的资料

5.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目的

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反映财政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三）评价内容

1.财政资金投入分配。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论证决策、目标设置、保障措施），以及资金落实（到位时效、分配合理）。

2.财政资金运行管理。主要包括资金管理（资金支付规范性、支出合理性），以及事项管理（实施程序、管理情况）。

3.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制度（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

4.财政资金绩效实现。主要包括经济性（体现为预算成本控制），效率性（体现为项目进度及质量），效果性（体现为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及可持续性），以及公平性（体现为公众满意度）。

（四）评价方法

采用比较、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组成包括行业专家、财务专家在内的评价组，主要采取资料核查、现场问答、实地考评走访相结合方式，对评价范围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深入具体、独立客观地了解与核实，通过统计汇总与数据分析、整体评价与现场评价、走访惠及群众及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绩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五）评价标准

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得分。评价指标共设置5个一级指标、17个二级指标、24个三级指标。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一般、差4个评价等次，根据计算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项目最后达到的等次。（详见表3）

表3　评价结果等次表

评价等次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分值S	S≥90	90＞S≥80	80＞S≥60	S＜60

（六）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决策满分12分，得分11分。（详见表4）

表4　项目决策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2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合计	12	-	-	12	11

1.项目立项方面

（1）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从立项依据来看，项目紧密贴合国家关于城市绿化建设、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立项依据充分且具有较强的现实意义。

（2）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项目能按照规定的申请程序、审核程序、评估程序进行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方面

（1）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绩效总体目标立足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工作需求，紧扣县林业局园林绿化管护职能，围绕义务植树、村庄绿化改造、苗木栽植繁育、重点区域绿化管护等核心工作设置任务内容，项目目标与资金用途、主管部门履职方向基本匹配。

（2）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项目构建了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多层次绩效指标框架，产出指标中义务植树面积、苗木栽植数量、管护面积等设置了量化目标值，具备可衡量基础。但部分指标设置存在不足，如：效益指标下的三级指标“农民工收入明显增加”未明确增收幅度、带动务工人数等标准；“涵养水源、调节气候有效提升”无对应可量化的生态参数，指标精准度有待提升。

3.资金投入方面

（1）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预算编制以项目实际需求为基础，结合陇县当地材料价格、人工费用等因素，编制依据充分，数据测算严谨，确保了预算的科学性。

（2）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根据各节点的工程量和实施难度进行合理划分。县级机关义务植树36亩、栽植苗木0.826万株；下凉泉村村庄绿化改造提升工程共栽植绿化苗木14050株，建设绿地面积450平方米；胶东卫茅栽植项目共栽植苗木15000株；草花繁育13万株；高速路出入口、关山快速干线、滨河森林公园绿化节点管护面积717亩等分项工程的资金分配比例与实际工作量相匹配，避免了资金闲置或短缺的情况，体现了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评价组认为，项目决策从整体上看，项目决策环节在立项合规性和资金管理上表现较好，但绩效指标的精细化程度不足，需在后续项目中重点改进，通过明确量化指标、细化目标内容，提升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导向作用。

（二）过程

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过程满分15分，实际得分12.5分。（详见表5）

表5　项目过程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15	资金管理	9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
合计	**15**	-	**15**	-	**15**	**12.5**

1.资金管理方面

（1）资金到位率方面。项目预算资金810,779.00元，项目财政拨付到位资金810,779.00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拨付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2）预算执行率方面。截至评价日，项目实际支出与到位资金持平，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支出严格按照项目进度和合同约定进行，不存在超预算、无预算支出的现象，体现了较强的预算管控能力。

（3）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所有支出均有完整的审批手续和合法的原始凭证。资金主要用于设备采购、苗木购置、工程施工等项目相关支出，未发现挤占、挪用、截留资金的情况，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得到有效保障。

2.组织实施方面

（1）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项目制定的“实施方案”、内容全面，切实可行，但缺少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或办法。

（2）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项目大部分相关制度执行到位，但存在个别制度内容与本项目内容结合不够紧密。

评价组认为，项目过程从整体上看，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手续齐全，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但存在项目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和规范，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不够全面完整等不足。

（三）成本

项目成本从经济成本、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成本满分13分，实际得分13分。（详见表6）

表6　项目成本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成本	13	经济成本	5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5	5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社会成本	4	社会发展负作用	4	4
		生态环境成本	4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4	4
合计	13	-	13	-	13	13

1.经济成本方面。项目经济成本控制成效显著，整体处于合理区间。项目实际支出与预算完全一致，无超支现象，项目实施后产生了一定的间接经济效益。

2.社会成本方面。项目社会成本较低，未对社会正常秩序造成明显负面影响。施工期间，虽然部分路段和节点存在临时围挡作业，但项目单位提前通知居民施工时间和绕行路线，且合理安排施工时段，避开早晚出行高峰，最大限度减少了对居民日常出行的干扰。

3.生态成本方面。项目的实施对生态环境没有造成影响。因此，无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评价组认为，项目经济成本控制较好，社会成本方面无影响社会发展和稳定的负面因素，生态环境成本方面无影响生态环境的负作用。

（四）产出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产出满分25分，实际得分24分。（分详见表7）

表7　项目产出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25	产出数量	10	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10	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9
		产出时效	5	项目按期完成情况	5	5
合计	25	-	25	-	25	24

1.产出数量方面。完成县级机关义务植树36亩、栽植苗

木0.826万株；下凉泉村村庄绿化改造提升工程栽植绿化苗木14050株，建设绿地面积450平方米；胶东卫茅栽植项目共栽植苗木15000株；草花繁育13万株；高速路出入口、关山快干线、滨河森林公园等绿化节点管护面积717亩。项目的实施改善生态环境、美化城乡景观、助力人居环境整治。

2.产出质量方面。根据现场查看情况来看，项目整体完工率约为100%，所有已完成的节点提升工程均通过县林业局、监理单位联合验收，验收合格率符合国家标准，但根据现场情况来看，仍有部分绿植成活率不高。

3.产出时效方面。截至评价日，从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及深入部分现场检查情况，全部建设目标任务已在计划期内完成，产出时效性较好。

评价组认为，项目资金作用发挥较为充分，项目产出数量目标任务完成较好，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目标任务完成较好，根据现场查看情况来看，项目整体完工较好。

（五）效益

项目效益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受表彰情况、服务对象满意度六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效益满分35分，实际得分31分。（详见表8）

表8　项目效果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35	经济效益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情况	4	4
		社会效益	绿化美化县城环境情况	4	4
			提升群众幸福感、居住舒适度的作用情况	4	4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作用情况	5	5
		可持续影响	后期管护及长效运行保障机制建设情况	5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受表彰情况	是否受到上级表彰	3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认可程度、项目受益人认可程度	10	10
总分	35			35	31

1.经济效益方面。项目建设虽然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但是项目建成后能为当地发展生产经营和经济往来创造良好的基础条件，可辐射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和增加群众收入，带动效益及间接经济效益有所转变。

2.社会效益方面。项目的实施不仅能够美化县城环境，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休闲娱乐场地，还能有效提升群众幸福感、居住舒适度，对构建宜居、宜商、宜游的和谐县城具有重要的促进作用，社会效益较好。

3.生态效益。项目的建设对改善人居环境、改善局部空气质量、降低雾霾发生都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生态效益较好。

4.可持续影响。项目建设单位虽已制定了项目相关养护管理标准及管理制度，但制度落实情况不够理想。

5.受表彰情况。项目实施单位2025年未受市级以上表彰奖励。

6.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访谈等方式对项目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25份，回收有效问卷25份。结果显示，综合平均满意度为95%，满意度较高，多数群众对项目实施给予了肯定和认可。

评价组认为，项目在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方面表现突出，但受项目属性及实施细节限制，经济效益和受表彰情况

未达预期。后续需进一步强化民生导向，完善配套设施，提升项目的综合效益。

四、综合评价结论

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的实施，在完善陇县基础绿化服务功能、提升城市绿化环境、改善群众居住环境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从整体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国家相关政策及陇县城市建设需求高度契合，资金到位及时且预算执行率高，资金使用合规，未发现挤占、挪用等违规现象，项目产出数量和大部分产出质量、时效目标基本完成，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等方面均有正向反馈，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达到了预期的部分核心目标。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资金投入的预算编制科学、分配合理，但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健全，制度执行的有效性有待提升；在产出环节，项目数量目标全部完成，质量和时效目标总体较好，但存在部分草皮成活率不高的局部质量问题；在效益环节，项目对区域经济发展、县城环境美化、人居环境改善等均有积极作用，该项目虽存在一些细节问题和有待改进之处，但整体达到了项目实施的基本目的，为陇县城市建设和群众生活环境改善做出了积极贡献，结合单位自评、信息采集，实地察看、问卷调查及数据分析等工作，经评价组认真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得分约为91.5分，绩效等次为“优秀”。（得分情况详见附件2）

五、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与指标设置不规范。项目绩效目标存在表述模糊、量化不足的问题。数量指标中“部分节点”“部

分路段”未确定具体数量和长度，“提升绿量”未明确增长比例，“消除绿地内黄土裸露现象”未设定治理覆盖率，时效目标未细化各分项工程完成时限，导致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指引性和可衡量性不足。

（二）制度与内控管理不完善。项目虽制定了“实施方案”，但缺少专门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或办法，制度体系不够完善。同时，在制度执行过程中，存在个别制度内容与项目实际结合不够紧密的情况，部分管理要求未能有效落地，影响了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和效率。绩效自评报告内容不够全面完整，项目单位提交的绩效自评报告在部分内容上不够详尽，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一些关键环节、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的阐述不足，未能充分发挥自评报告对项目管理的总结和改进作用。

（三）长效运维管护机制缺失。项目前期的建设方案重点聚焦于苗木栽植、草皮铺设等施工内容，对后期养护作业的用水量、用电需求、养护人员操作难度等实际问题考虑不够充分；没有结合项目区域的气候、土壤条件，制定针对性的后期养护技术方案，增加了后续运营管护的工作难度。

六、有关建议

（一）精准细化绩效目标设定。在后续项目立项时，应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将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量化。明确各项目标的具体覆盖范围、节点数量、路段长度等，例如“完善县城基础绿化服务功能”需明确覆盖的具体社区或区域，“提升绿量”需设定具体的增长比例数值，“消除绿地内黄土裸露现象”需明确治理覆盖率目标，各分项工程需设定明

确的完成时限，增强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的指引性和可衡量性。

（二）健全完善项目管理制度体系。制定专门的项目实施管理制度或办法，补充和完善现有制度体系，确保制度内容与项目实际需求紧密结合。加强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建立常态化的制度执行考核机制，确保各项管理要求落到实处，提高项目实施的规范性和管理效率。规范完善绩效自评工作，加强对项目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指导和培训，明确自评报告的内容要求和撰写规范。项目单位应全面总结项目实施过程，深入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切实可行的改进措施，确保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全面、客观、详实，充分发挥自评报告对项目管理的总结、反思和改进作用，为后续项目实施提供借鉴。

（三）建立长效养护机制，保障项目长期可持续效益。精准制定后期养护方案，推行精细化养护管理。由陇县林业局牵头，结合项目区域的土壤特性、气候条件、绿化植物生长特点，编制针对性的绿化后期养护年度专项方案，明确灌溉、施肥、修剪、除草、病虫害防治的作业标准、技术要求和频次标准；根据草坪生长状态适时开展修剪、灌溉、施肥作业，确保草坪生长状态良好，及时处置杂草、枯亡的植被，保持绿化区域的整体景观效果；压实养护管理责任，构建专业化养护运营体系；积极引进具备专业资质、养护技术能力较强的专业绿化养护机构，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长期养护单位，提升养护工作专业化水平；建立绿化植被生长动态

监测体系，定期对苗木、草皮生长状态进行检查，及时处置病虫害、干旱缺肥等异常情况，确保绿化景观效果长期保持。

附件：

1.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项目评价报告得分表

3.评价单位营业执照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0日

附件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祁　盼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张珊珊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万静静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审计师

史雅倩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王　苗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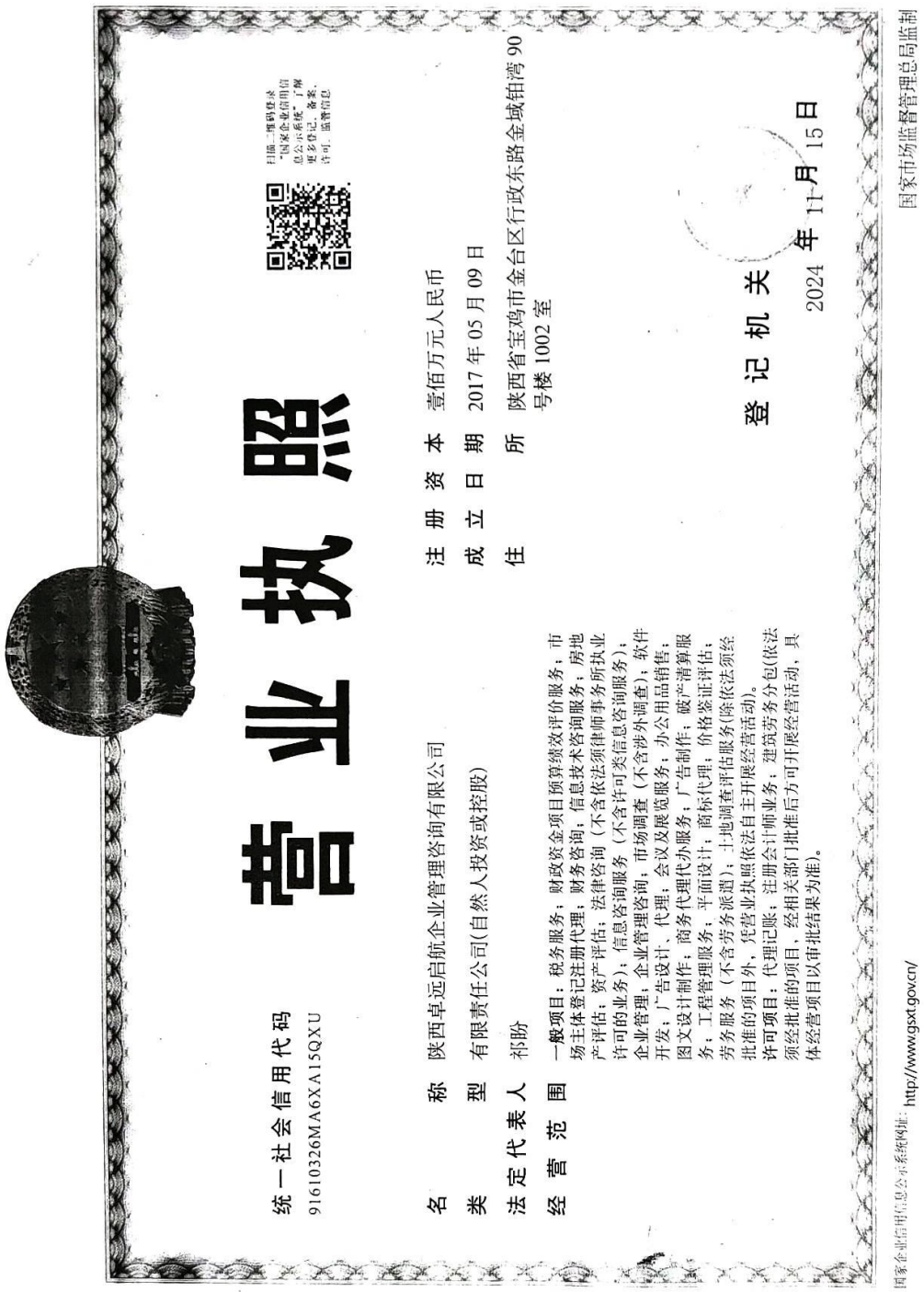
周　莎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附件2

2023年陇州大地园林化效果提升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2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过程	1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2
成本	13	经济成本	单位成本或分项成本节约率	5	5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负作用	4	4
		生态环境成本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4	4
产出	25	产出数量	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9
		产出时效	项目按期完成情况	5	5
效益	35	经济效益	促进区域经济发展情况	4	4
		社会效益	绿化城市环境	4	4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作用情况	4	4
		生态效益	改善人居环境作用情况	5	5
		可持续影响	长效运行保障机制建立情况	5	4
		受表彰情况	受到国家、省、市各级表彰奖励情况	3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项目受益人）认可程度	10	10
合计	**100**	—	—	**100**	**91.5**

附件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326MA6XA15QXU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祁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破产清算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平面设计；商标代理；价格鉴证评估；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土地调查评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注册会计师业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 册 资 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17 年 05 月 09 日

住　　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金域铂湾 90 号楼 1002 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